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相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上述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三）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委托理财所参与的金融理财计划，投资方向主要为我国金融市场上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

（四）投资授权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五）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具体类型、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委托理财发生额、未到期余额、逾期未收回的金额等。

（七）关联关系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决策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审核意见。

二、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

1、投资方向主要为我国金融市场上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委托理财，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与实施、管理与核算、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为前提，委托理财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进行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通过适度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宜。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